

长三角绿色发展观察

Observation of Yangtze River Delta Green Development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绿色发展国际创新中心

2023年第七期（总19期）

2023年6月30日

目 录

一、政策速递

1.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
2.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国务院2023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3.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加强计量数据管理和应用的指导意见》
5. 五部门发布《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指导意见》
6.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印发《轻工业重点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二、长三角环发要闻

1. 长三角区域生态环保协作小组工作会议在安徽召开
2. 全国首个跨省域的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发布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水乡客厅”项目开工
3.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发布《中国湖泊生态环境研究报告——太湖》
4. 上海市印发《上海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三、绿色实践

(一) 碳市场

1.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配额成交情况 (2023 年 6 月 1-30 日)
2. 国际主要碳市场行情追踪 (2023 年 6 月 1-30 日)

(二) 绿色金融

1.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分行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2. 江苏首笔林果树碳汇贷成功落地
3. 浙江省达成首单红树林碳汇交易

(三) 绿色技术

1. 打造首届碳中和亚运会 杭州亚运会绿电交易完成
2. 全国最大新能源配套电化学储能电站并网

四、创新中心动态

1. 长三角创新中心访问苏州农商银行



一、政策速递

1.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提出，到2030年，基本建成覆盖广泛、规模适度、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的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有力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出行充电需求；建设形成城市面状、公路线状、乡村点状布局的充电

网络，大中型以上城市经营性停车场具备规范充电条件的车位比例力争超过城市注册电动汽车比例，农村地区充电服务覆盖率稳步提升；充电基础设施快慢互补、智能开放，充电服务安全可靠、经济便捷，标准规范和市场监管体系基本完善，行业监管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技术装备和科技创新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2.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国务院2023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6月7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印发国务院2023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通知指出，在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方面，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矿产资源法修订草案、能源法草案。制定生态保护补偿条例、

节约用水条例。预备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修正草案、国家公园法草案。预备制定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预备修订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





3.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了《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通知明确，今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定为7月10日

至16日，活动主题是“节能降碳，你我同行”。全国低碳日定为7月12日，活动主题是“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加强计量数据管理和应用的指导意见》

6月13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加强计量数据管理和应用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指出，完善碳排放领域计量数据建设和应用，研究建立

碳计量标准参考数据库，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推动能源计量数据与碳计量数据的有效衔接和综合利用。



5. 五部门发布《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指导意见》

6月16日，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证监会、财政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发布《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指导意见》。文件指出，引导金融机构创新种植业固碳增汇、养殖业减排降碳、绿色农机研发等领域信贷产品，加大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信贷支持力度。推广林权抵押贷款等特色信贷产品，探索

开展排污权、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合同能源管理收益权抵质押等贷款业务。探索多元化林业贷款融资模式，加大中长期信贷支持力度，支持林下经济发展。强化碳减排支持工具等货币政策工具运用，继续加大对符合条件的农村地区风力发电、太阳能和光伏等基础设施建设金融支持力度。

6.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印发《轻工业重点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6月9日，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印发《轻工业重点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到2025年，轻工业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较2020年下降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

造纸、陶瓷、日用玻璃等重点领域用能结构明显优化，重点产品单位能耗、碳排放强度进一步降低，纸浆、纸及纸板单位产品实际工艺综合能耗（外购和自产能源合计）降低6%以上。食品、皮革、造纸、塑料等领域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轻工行业绿色制造体系不断完善。绿色低碳消费品供给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大宗家电产品、通用照明设备能效达节能水平的占比提升10%

以上，助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能力明显。

到2030年，产业绿色低碳发展总体布局更加完善，工业能耗强度、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绿色低碳产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顺畅，基本建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轻工产业体系。





二、长三角环发要闻

1. 长三角区域生态环保协作小组工作会议在安徽召开

6月6日，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协作小组第三次工作会议在安徽合肥召开。会议听取了协作小组办公室关于区域协作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报告。

会前，三省一市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发布了《长三角区域应对气候变化行动报告（2023版）》《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质量报告（2022年）》，共同签署了《协同推进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数据共享合作备忘录》《建立长三角区域社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环保信用监管信息共享机制备忘

录》；上海市和江苏省生态环境部门签署了《沪苏交界地区跨界河湖共保联治备忘录》；江苏省和安徽省生态环境部门签署了《苏皖交界地区跨界河湖共保联治备忘录》；浙江省和安徽省生态环境部门签署了《浙皖“2+5”交界地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备忘录》；三省一市农业农村部门共同签署了《长三角区域外来物种入侵联防联控机制建设工作备忘录》；三省一市交通运输部门和上海组合港管委办共同签署了《协同推进长三角港航低碳转型发展战略合作协议》。





2.全国首个跨省域的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发布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水乡客厅”项目开工

日前，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执委会联合两区一县（上海市青浦区、江苏省吴江区、浙江省嘉善县）政府在上海举办方厅水院开工仪式，同时公布了水乡客厅国土空间详细规划，这也是全国首个跨省域的国土空间详细规划。

水乡客厅项目总面积约35.8平方公里，包括上海市青浦区金泽镇、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和姚庄镇四个镇各一部分。此次开工的方厅水院是水乡客厅“一点一心、三园三区、三道多村”空间格局中的“一点”，位于长三角原点太浦河上，是

沪苏浙两省一市行政边界的交汇点，也是一体化标志性功能场所，在水乡客厅建设中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

此次发布的《水乡客厅国土空间详细规划》也是全国首个跨省域的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共13章、45节，包含了42张图集以及详细图则，重点明确了发展定位、目标愿景、空间结构、产业发展、公共服务、交通体系、生态环境等内容，将为水乡客厅开发建设、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提供法定依据。在规划方面创新性地提出了“五位一体，和而不同”的技术路径。

会议当天，示范区执委会还与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中心签订《示范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体检评估合作协议》，正式建立了示范区总规批后实施体检评估机制，确保示范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指标得到有序落实。





3.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发布《中国湖泊生态环境研究报告——太湖》

近日，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发布《中国湖泊生态环境研究报告——太湖》。报告以数据可视化、叙述科普化的方式，呈现2005—2020年间，太湖地理环境、营养状态、生态系统结构和演化趋势等方面发生的变化。

15年间，太湖物理环境变化显著。其中水位变化方面，2005—2020年间，太湖日均水位在2.63—4.79m波动，日均水量在 3.08×10^9 — $8.22 \times 10^9 \text{m}^3$ 波动；平均水温变化方面，2010年以来，太湖水温呈现明显的升高趋势，年均升高约 0.05°C ，冬季水温及夏季高温热浪强度

均呈现增高趋势；平均风速变化方面，2005—2020年太湖平均风速呈现显著下降趋势，年均下降约 0.04m/s ；2007—2020年太湖营养状态指数呈现下降的趋势，2020年太湖平均营养指数为59.3，整体处于轻度富营养状态。在空间上，北部湾区和西部湖区富营养化程度显著高于东部湖区。

专家建议，要强化太湖生态系统监测和演变规律研究，建立以水质达标为目标的流域水质管理模式，注重河湖协同治理，从流域湖泊一体化视角制定生态修复策略。





4.上海市印发《上海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6月15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印发《上海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行动计划》指出，加快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应用。围绕氢能、高端能源装备、低碳冶金等领域，加快低碳零碳负碳等技术创新，突破共性关键技术、重大节能先进装备。开展产品碳足迹核算和碳效评价，推动一批创新产品碳排放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落实工业碳达峰方案，实施节能降

碳“百一”行动，力争平均年节约1%用能量；围绕钢铁、化工等重点领域实施一批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宝武碳中和产业园、化工区绿色低碳示范园。持续开展产业结构调整，每年淘汰落后产能500项左右。

到2025年，现代化产业体系不断夯实，工业增加值超过1.3万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5%以上，工业投资年均增长5%，制造业支撑全市经济发展的功能地位显著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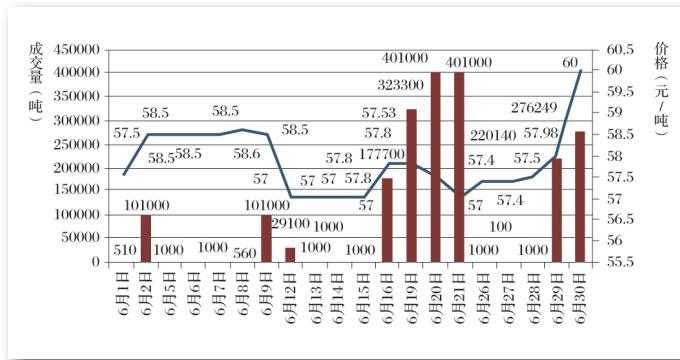
三、绿色实践

(一) 碳市场

1.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配额成交情况 (2023年6月1-30日)

2023年6月1日到30日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 (CEA) 总成交量2352228吨, 总成交额139450049元。本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为60元/吨, 较上月最后一个交易日上涨2.56%。本月大宗协议交易

量1075748吨, 成交额53950880元。截至本月, 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 (CEA) 累计成交量237685104吨, 累计成交额10911600809.85元。



数据来源: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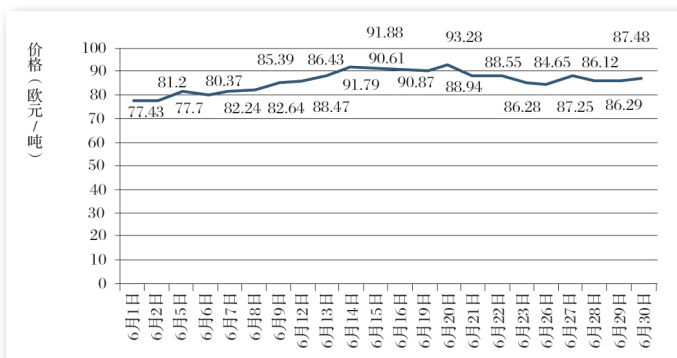
2. 国际主要碳市场行情追踪 (2023年6月1-30日)

2023年6月1日至30日, 欧盟碳价由77.43欧元/吨上涨至87.48欧元/吨, 涨幅为13%; 英国碳价由51.04英镑/吨上

涨至53.9英镑/吨, 涨幅5.6%; 韩国碳价从8.78美元/吨下跌7.6美元/吨, 跌幅为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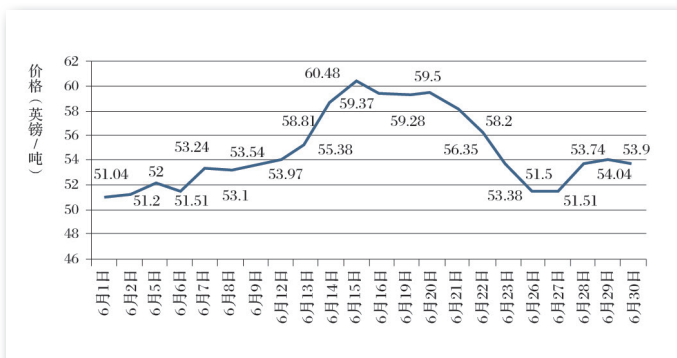


欧盟碳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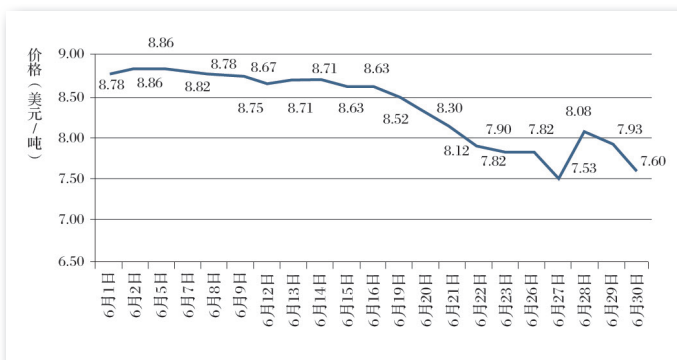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欧洲气候交易所 (ICE)

英国碳市场



数据来源：欧洲气候交易所 (ICE)

韩国碳市场



数据来源：韩国交易所 (KRX)



(二) 绿色金融

1.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分行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6月12日，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分行在杭州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发挥各自优势，在推进全省重大生态环保项目建设、数字化政府建设、加快绿色金融及气候投融资创新业务、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模式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推动形成生态环境保护与金融服务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良性局面。未来

五年，围绕绿色金融及气候投融资等领域，中国工商银行浙江分行将投入不少于5000亿元人民币的意向性融资。

除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外，双方还举行了金融助力“绿水青山碧海蓝天”行动启动仪式；组织了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重点项目、气候投融资项目（抽水蓄能）、生态环境导向项目等五个绿色环保重大项目/客户业主集体签约仪式。

2. 江苏首笔林果树碳汇贷成功落地

6月7日，江苏省首笔“林果树碳汇贷——梨园贷”落地盐城市大丰区。邮政储蓄银行大丰支行向盐城市时鸣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大丰区大中街道精品梨园”项目授信2亿元，贷款期限10年。

该笔梨园贷，以梨树种植产生的减碳量、固碳量远期收益权为切入点，创

新将碳汇质押作为增信手段，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当日碳排放交易价格为依据，以该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碳汇量远期收益权为质押，破解了该项目前期因有效担保不足而陷入困境的难题，打通了金融支持林果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绿色通道”。



3.浙江省达成首单红树林碳汇交易

6月8日，浙江省首单红树林碳汇交易在苍南落地。温州苍南县沿浦镇人民政府和远景（苍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就31.4公顷红树林碳汇签订协议，转让2016年至2026年间的十年碳汇总量。这为红树林蓝碳的价值评估和交易流程提供了范本。

本次红树林碳汇项目收益将直接用于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努力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的目标。同时，红树林蓝碳交易将有助于推动蓝碳资源的市场化进程以及蓝碳自愿市场、履约市场和普惠市场的全面发展，成为撬动海洋经济发展的新支点。





(三) 绿色技术

1. 打造首届碳中和亚运会 杭州亚运会绿电交易完成

第19届亚运会和第4届亚残运会绿色电力交易签约仪式在杭州举行。至此，杭州亚运会绿电交易全部完成，累计交易电量达6.21亿千瓦时，相当于节约标煤76320.9吨。浙江省65家亚运场馆及办公场地自今年3月至年底将使用绿色电能，助力杭州打造首届碳中和亚运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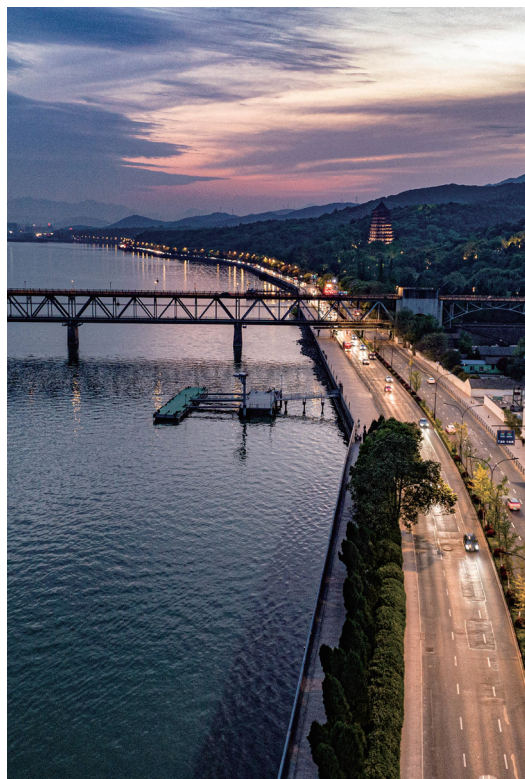
绿电交易就是电力用户通过电力交易平台对接光伏、风电等发电企业，购买在生产过程中二氧化碳排放量为零或近趋于零的电力。国网浙江电力建设了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绿电溯源系统，让亚运场馆的每一度绿电供应都有迹可溯、有数可查、有据可证。

2. 全国最大新能源配套电化学储能电站并网

6月21日，由三峡能源投资建设的全国最大新能源配套电化学储能电站——安徽阜阳南部风光储基地项目储能系统

(以下简称阜南储能系统) 首期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

阜南储能系统为国家首批、长三角首个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安徽阜阳南部120万千瓦风光储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阜阳风光储基地项目”)的配套储能系统。阜阳风光储基地项目采用风电、光伏、储能、沉陷区治理有机结合的新能源基地化开发模式，将风光资源的高效利用与采煤沉陷区的综合治理深度融合。项目主要包括65万千瓦光伏电站和55万千瓦风电场，同时配建储能电站，改善电力上网的波动性，进一步提升供电可靠性。该项目还创造性设计方舱级“全氟己酮喷射+PACK级可燃气体检测+PACK级水消防喷淋”组合消防方案，高效预警、及时消除消防隐患，保障储能电站的安全性。





四、创新中心动态

1. 长三角创新中心访问苏州农商银行

6月13日，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绿色发展国际创新中心路国强一行访问苏州农商银行。苏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沈志超，绿色金融部、汾湖支行相关人员参加座谈会。

沈志超介绍了苏州农商银行绿色金融业务以及苏州市绿色低碳金融实验室“纺织行业低碳转型及金融创新指南项目”开展情况，并表示在新发展理念指引下，苏州农商银行将服务产业绿色低碳转型作为重要的经营方向，长三角创新中心的专业优势将助力金融与产业的融合，促进双

方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路国强对苏州农商银行开展的绿色金融、传统产业转型金融创新等工作给予肯定，并介绍了长三角创新中心成立的背景以及近阶段工作的开展情况，为苏州农商银行金融助力减碳相关工作开展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双方还就金融支持工业企业减污降碳、生物多样性保护等话题进行了交流探讨，并就进一步加强互动与合作达成了共识。





关于我们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绿色发展国际创新中心（简称长三角创新中心）由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共同发起成立。旨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夯实长三角地区绿色发展基础，推进长三角绿色发展与生态环保国际创新与合作。

长三角创新中心以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推动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促进环境与发展领域国际交流合作为目标，业务领域上重点围绕生物多样性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和促进绿色产业发展着力推进，打造绿色发展的创新聚集平台、示范平台和国际合作交流平台。



联系人：李宫韬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电话：010-82268661，0512-63135631

电子邮箱：li.gongtao@fecomee.org.cn